



神學教育的起源

經文：約1:1-4; 6:63; 14:6; 創2:7,16-17,22-23; 3:1-5,9-15

一. 神學教育的開始

是神的話。神的話是生命(約1:4; 14:6; 6:63)，叫生命存在。神的話是靈(6:63)，是氣(靈)，叫人活着(創2:7)。以神的話→叫人活，得生命。人活着有生命，即開始與生命的神相交，這就是神學的開始，神←→人。

二. 神學的發展

神從男人身上取出，按神的話而有的生命，去發展生命繁殖的功能，證明神話語(生命)的真實可靠和規則(創2:22-23; 林前11:11-12)。這次序：神←→男←→女，神的話叫男女彼此幫助又共同負責任，生育兒女，按神所安排的彼此負責，這就發展健全的神學。亞當從神學習的去教導夏娃，亞當夏娃從神所學的去教導其子女，這就是神學應有的發展，發展的內容仍是神的話語生命。

三. 神學變質

以鬼的話取代神的話，鬼的話就是鬼的生命，聽從鬼的話就是接受鬼的生命。鬼的話就是懷疑，虛假，不是真理，不負責任，叫人失去智慧，能力(創3:1-13)。鬼←→人，有一套理論知識，但沒有神的生命，和智慧，不能分辨真假，善惡，叫人愛慕智慧，但實際上失去真智慧，失去權威，故要證明，要群眾。一篇沒有神的話為根據的理論，需要很多名人的似是而非的理論來證明來示威，這就是今日神學的變質和墮落。

四. 神學的救贖

將人放在基督裏，得生命(約1:4; 11:25-26; 6:51-63; 14:6)。因為神自己一切的豐富都在基督裏(西2:4,9-10)。人→在基督裏→在神裏面→在人裏面，即完全的合一(約17:21-26; 加3:28)。基督給人生命→有生命就有智慧→有智慧就能分別善惡→接受神的話，棄絕魔鬼的話，按神的話作人待人，服事人(西1:9-11; 腓1:9-11)，將生命傳給人(林前4:15)，叫人得智慧(林前1:30)，知道如何為人(西4:5)。這就是基督論或救贖論。基督就是神就是道(西2:4-5,9-10)。

結論：

今日我們要學習的是神的話。學習神與人，人與人，人與基督的正確關係。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